团长小唐

黄 晔（湖北，教师）

小唐是26楼的邻居。最初认识她，是因为她和几个热心邻居一起筹备成立业主委员会。她拿了申请书登门征求意见、签字，于是加了微信，进群。

五一过后，小唐在群里说看大家疫情过后都习惯了团购，所以去申请了一个团长，开始组织团购。为了不打扰业主，小唐又新建了购物群，不过一个月，群成员已发展到近三百人。

有邻居说小唐家庭条件很好，此前全职在家。小唐说做这个团长完全是为了不让自己太过无聊，可我发现，她热情极高，投入了很多时间和精力，除了及时发布购物信息、链接，群友的各种问题都回复得非常及时，难免有不仔细看消息问相同问题的群友，我旁观都觉得这些人不走心，她却很有耐心，不厌其烦地一一回复。

一日，小唐说自己在家做了卤鸡，想送给群友们尝尝鲜。我以为每人不过送几小块，意思意思而已，不想拿到的居然有整半只，都撕成了块儿，拿起来就可以吃。后来小唐还送过自己做的鱼糕，也是两大块，还有自制糯米酒，自己带碗去装。

做团长“满月”那天，小唐在群里做活动发红包，抢到第一和最后一个的，还有手气最佳的，可以任选她自制的食品。她连发四次红包，累积下来，要送十几份礼物，有要拌豆皮的，有要糯米酒的，还有要酱黄瓜的。小唐说：大家不着急啊，我记下来，慢慢做，慢慢送。

小唐能干，做的鱼糕、卤菜、梅菜扣肉等菜肴料好量足味美，群友们纷纷预定，她还代加工卤菜，也送货上门。主妇们都知道这是费工夫的事，小唐却说顺手，坚持不收一分钱加工费。

说实话，小唐不是一个精细的团长，总看她在群里道歉，不是漏了这个邻居的鱼糕，就是卤鸡时忘了鸡爪和鸡胗，还有时候送错菜，多送少送都有，但从来没有人责怪小唐，在她的真诚和辛苦面前，这些都可以忽略。

关于喜欢的一则小故事

小神蒙巴第（青岛，公务员）

去年秋天，我和哥们儿到某书店参加一个文学讲座。

活动嘉宾是老外，年过六旬，腰杆笔直，银发锃亮，一开口，就让人想起英剧中那些字正腔圆的男管家。台下坐的则多为学生，一脸虔诚，大概是被老师带来的。

他们的老师是位四十多岁的女子，眼镜背后的目光柔和而明亮，气质知性。她看着有些眼熟，在担任翻译的女学生也听不明白时，会开口点拨一二，但绝不喧宾夺主。

大概为照顾台下的听众，老先生的语速尽量放慢，可我还是听得云里雾里。英文荒废十多年，只有听到翻译，才能勾起我的某些沉睡的记忆——这仿佛是与多年未见的朋友的重逢，想不起名字，直到旁人提醒才会恍然。

一个小时过去，虽然我和哥们儿都是中文系出身的文学爱好者，而且对英伦文化有那么一点儿偏爱，但此时已经昏昏欲睡打起了呵欠。我的兴趣也从讲座转移到老先生身边的女教师身上。

她安静的样子，使我浮想联翩，想到了那些散发着安逸气息的古典仕女图。我敲敲哥们儿的胳膊，很小声地对他说：“嗨，我喜欢这个女教师。”

哥们儿忽然来了精神，他用一种近乎嘲讽的眼神看着我：“难道你还没认出这个女教师吗？！十多年前的比较文学课上，你看着她，对我说过同样的话。”

此时的我突然有点蒙，我问身边边听边做笔记的学生：“这位老师是不是叫××？”

“对啊，你怎么知道？”

“咱们一个系的，她以前也是我的老师。”

原来是她！十多年未见，我已经淡忘了她的样子，甚至一时想不起她的名字，可那份儿喜欢的感觉却深深印在了我的心里，这种感觉不因时光流逝而凋零，只会在再次相逢时被轻轻唤醒。我想起十多年前那些宁静的校园时光，一向不爱听课的我因为她第一次坐到了教室第一排，她以为我志于学术，还曾鼓励我好好用功……

书店的灯光就像她的眼睛一般柔和明亮，嘉宾老先生还在滔滔不绝，而我早已心荡神驰。这个属于文学的夜晚忽然有了别样的味道。我想，讲座结束后应该找她聊聊，告诉她我是她十多年前的老学生……